

护照/旅行证遗失、被盗、损毁情况报告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出生地:				联系电话:	
国内户籍所在地					
塞浦路斯住址					
证件信息	种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公护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私护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旅行证 证件号码: _____ 签发地点: _____ 签发日期: _____ 有效期至: _____				
居留证件种类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久居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习/工作许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婚姻关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访客			
护照/旅行证 遗失、被盗、 损毁情况	1、时间: 2、地点: 3、具体情况:				
报警记录 (如有)		File No. : _____ 警局: _____			
声 明	1、本人保证以上陈述属实，如不属实，本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。 2、本人已被告知：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将把遗失、被盗、损毁的护照/旅行证信息报送中国公安出入境管理部门，相关护照/旅行证将被宣布作废；遗失的护照/旅行证被找回后也不能继续使用，继续使用该护照/旅行证将被中国边检部门拒绝入境或出境；本人如继续使用作废护照/旅行证出入境中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本人承担。 3、护照/旅行证是本人的重要身份证件，今后将妥善保管，避免再次遗失或损毁。				
报告人签名 (中文)					
日 期		年 月 日			